

共青团上海交通大学

电子信息与电气工程学院

委员会文件

关于开展 2023 年度 团组织生活改革基金申报的通知

各团支部：

“共青团上海交通大学委员会组织生活改革基金”（以下简称“团改金”）自1989年成立以来，在加强基层团组织建设、丰富组织生活、强化团员意识、增强综合素质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。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根据《共青团上海交通大学委员会组织生活改革基金工作手册》的具体规定，结合相关要求和工作实际，院团委拟组织开展2023年度“团改金”项目的申报工作。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意义和目标

通过在全院范围内蓬勃开展“团改金”活动，持续深化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进一步推动我院共青团工作，围绕着基层团组织建设，着眼谋划增强基层团支部

的凝聚力和战斗力，立足思考促进各支部成员共同成长、加强感情交流，努力促进我院共青团事业的发展，让青春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火热实践中绽放绚丽之花。

二、实施时间

2023年4月至2024年3月

三、选题与申报

(一)支部申报:2022-2023学年春季学期第6至8周，各团支部要从支部全体成员的特点、兴趣和实际需求出发，围绕相应主题集体制定支部“团改金”申报方案，要立足于将该方案定位为实现2023年支部发展方向和奋斗目标的载体，要明确具体的实施计划和清晰的阶段性目标，并按照要求填写并提交“团改金”申请表(附件1)。

(二) 活动形式:2023年度“团改金”申报，将分为多个主题分类申报，活动形式不限。主题具体如下：

1. 中国式现代化

在新中国成立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长期探索和实践基础上，经过十八大以来在理论和实践上的创新突破，我们党成功推进和拓展了中国式现代化。中国式现代化，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社会主义现代化，既有各国现代化的共同特征，更有基于自己国情的中国特色。各支部需以专题学习、座谈交流、实地参访等形式，深刻学习领悟中国式现代化的科学内涵，坚持学思用贯通、知信行统

一，引导支部成员增强历史主动、勇担时代使命，争做有理想、敢担当、能吃苦、肯奋斗的新时代好青年。

2. “十四五”规划

“十四五”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、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，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、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，也是广大团员青年勠力奋进、大有作为的关键时期。各支部可以经济高质量发展、乡村振兴、科技自立自强、共同富裕、美丽中国建设、推进祖国统一、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等为切入点，开展理论学习、社会实践等活动，带领支部成员强健精神素养、磨练奋斗精神，为完成党的二十大作出的战略部署贡献青春力量。

3. 行业精神

“青年强，则国家强。”当代中国青年是与新时代同向同行、共同前进的一代，生逢盛世，肩负重任。在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，各支部需组织同学以树立感知时代、接续奋斗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为目标，对新阶段的机遇与挑战进行思考，通过开展行业实践、导师采访、专业分享等活动，鼓励支部团员积极思考未来职业发展走向，深化专业认知，探索行业精神，树立扎根行业、服务国家需求的远大理想。

4. 自拟主题

在以上主题之外，以营造支部良好氛围、提高支部凝聚力、提升同学综合素养为目标，自拟主题，在校内外开展形式多样的集体活动。

(三) 活动组织方案:为规范团改金活动，增强活动的教育性、实践性，本年度“团改金”活动采取系列活动的形式，各支部在申请表(附件1)“项目实施初步安排”一栏应列写至少3次活动，其中包含1次社会实践活动或集体志愿服务活动。活动内容上应注重理论和实践相结合，活动形式上应立足客观实际，鼓励创新开展，包括但不限于理论宣讲、参观走访、课题调研、志愿支教等；活动组织上，坚持求真务实，切忌走过场，切忌搞形式主义，努力提升支部团员的获得感。各活动间应有一定的联系，让团改金活动成为贯穿全年支部生活的活动，增强支部团员的获得感与凝聚力。

(四) 方案审核:各支部在充分讨论的基础上，确定最终方案，于4月5日12:00前填写链接<https://ssc.sjtu.edu.cn/f/c71fe85e>并将各支部“团改金”项目申请表(附件1)上传至<https://jbox.sjtu.edu.cn/W1BsVd>，以支部名+“团改金项目申请表”命名(例：“F2103104团改金项目申请表”)

四、立项与资助

申报后，院团委将各支部的材料作为备案。立项评审将视情况评选一定数量的项目给予一定数目的资助，立项情况欠佳的项目将不进行跟进和资助。总结评比将按支部团改金活动成果和评审情况，分区间给予一定奖励。

五、过程与要求

(一) 组织要求:要持之以恒地依照方案开展支部建设，力争实现支部同学在集体中共同成长的目标。院团委将积极指导各支部开展相关活动，并尽可能提供支持和帮助。

(二) 活动要求:从立项申报到总结评比期间，围绕建设主题，开展活动组织方案中要求的各项活动，每次活动班级成员参与率应在70%以上。

(三) 立项评审:预计于2023-2024学年秋季学期第1至3周举办，各团支部应反馈实施初步安排的完成情况。立项评审将分为两个阶段，第一阶段为院系初审，所有通过院系评审的支部认定为立项通过并给予300元的资助；第二阶段为校级复审，校团委将组织评审团进行统一函评，院团委将推荐优秀团改金项目参加，对执行效果优秀的项目将分级别奖励500-1000元的资助。具体奖励金额如下：

立项评审优秀	1000 元
立项评审良好	700 元
立项评审合格	500 元

(四) 总结评比:预计于2023-2024学年春季学期举办，总结评比形式为答辩，重点考察项目的目的性、系统性、持续性、参与度和成效等五个维度，为引导组织者注重活动的持续性，立项评审优秀的团支部将在总结评比中获得加分。参加总结评比的项目由院团委推荐选出，总结评比将评选优秀团改金分区间给予1000-2000元奖励。具体奖项如下：

团改金一等奖	2000 元
团改金二等奖	1500 元
团改金三等奖	1000 元

各支部的“团改金”项目开展情况将作为 2023 年度班团集体建设奖评估的重要指标。各支部可结合专业特点、同学兴趣及发展需要，拟定“团改金”项目具体主题。近期，电院将同步开展“E竞到底”第二期团日竞标活动，借助“E竞到底”第二期竞标活动给予团支部开展“团改金”活动及团日活动一定奖金支持和素拓奖励，详细活动组织见组织部推送。望各支部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。

联系人：蒋沫晗 杨钦洋 卢子玄

邮 箱：mhjiang0408@sjtu.edu.cn
uederard@sjtu.edu.cn
lzxuan3317@sjtu.edu.cn

附件 1：“团改金”项目申请表

